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法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財 務 管 理 科	一、公務機關財務管理	一、各機關施政或業務計畫之財務、經費及相關財源籌措等配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及經費支出之會辦案件。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各機關例行性收支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歲入管理	一、各機關年度歲入預算執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各機關年度歲入預算保留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收入估算與分析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歲入概算之審核及陳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各機關收費標準新訂及調整之會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各機關計畫型補助收入入庫情形彙整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各機關會計報告查核及收入報表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各機關收入轉正案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歲入法令規章之解釋及請示。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市庫管理	一、市庫收支報表編報及分析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財 務 管 理 科	三、市庫管理	二、各機關設立專戶、 帳戶之核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代庫銀行轉委託其 他金融機構代收庫 款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市庫管理與聯繫協 調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各機關零用金最高 限額及專案申請 增(減)額核定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市庫收入退還會核 及開立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天然災害緊急搶 救、復建經費之執 行與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各機關辦理墊付款 案件之會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輔導機關學校公庫 專戶及單照管理 情形。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其他各項表件及備 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金 融 菸 酒 科	一、金融管理	一、督導信用合作社遵 循金融管理法令規 章。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信用合作社本分社 之申設遷址之核轉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信用合作社理、監 事會及社務會議紀 錄之核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法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金融 菸酒科	一、金融管理	四、信用合作社(含社務)之業務輔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信用合作社業務資料審核之事項統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信用合作社業務月報分析表之編報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信用合作社變現性資產查核執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菸酒管理	一、菸酒業者管理、輔導及宣導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私劣菸酒稽查及取締業務執行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涉嫌違法案件調查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抽檢業務執行彙報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抽檢及查獲涉嫌違法菸酒之送驗。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違章案件移送管轄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函有關機關查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他縣市裁處書副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菸酒罰鍰收繳管理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各項催辦及補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未變性酒精通報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金融 菸酒科	二、菸酒管理	十二、菸酒扣押物的倉儲與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各項菸酒報表之審核及統計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菸酒製造、進口、酒精等業者及專案抽查業務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五、菸酒批發零售業者一般抽查業務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六、財政部核定菸酒製造業、進口業及其他機關等副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公用 財產科	一、產籍建置 督辦	一、市有財產移撥之會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市屬各機關學校被占用不動產清理之督導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報廢房屋及重要動產之實地勘查及查詢補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市屬各機關學校管理之土地因重測重劃與其他土地界址糾紛處理會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市屬各機關學校產籍釐正、清查等計畫訂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公用 財產科	一、產籍建置 督辦	六、市屬各機關學校產籍建置、釐正或缺失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市有財產產籍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修改。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市有財產產籍管理系統維護月報表核備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公用財產 管理	一、市屬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異動登記、帳務異動更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市屬各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及檢核紀錄表催辦補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市屬各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接受回饋捐贈作為公共設施之會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公用財產提供使用計收租金或使用費等之會辦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辦理財產管理人員研習計畫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公用財產定期清理列管。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抵繳稅款土地移轉前會勘及辦理事項通知。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法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公 用 財 產 科	二、公用財產 管理	九、抵繳稅款土地移轉 市有之審核用印及 辦竣通知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抵繳稅款土地 移 轉核准後列帳管 理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市屬各機關學校 辦理惜物網拍賣 收繳管理等業 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市屬各機關學校 辦理惜物網拍賣 作業成效獎勵事 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調查本府所屬機 關回復國(市)有 土地有無撥用或 公用需要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四、市有公用不動產 變更非公用財產 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非公用財 產科	
非 公 用 財 產 科	一、非公用財產 管理	一、市有不動產出售依 法徵詢優先購買權 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市有不動產收入及 出售價款繳款單之 銷號與統計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市有不動產分期繳 納租金及不當得利 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市有不動產承租人 租金、使用人補償 金之查定及通知繳 納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非 公 用 財 產 科	一、非公用財產 管理	五、市有不動產訴訟、 強制執行等案件之 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市有不動產出租等 案件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市有不動產出租案 補正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承租人申請優待租 金之核定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為財產管理需要申 請提供稅籍、戶籍 資料等之核定事 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市有不動產清潔管 理維護之核定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一、市有財產定期清 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市有不動產繳納 賦稅之查核與 繳納及申請減 免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三、市有不動產申請 測量等案件通 知補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四、市有不動產申請 及會同複丈事 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五、租金及使用補償 金繳款書開徵 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非 公 用 財 產 科	一、非公用財產管理	十六、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繳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非公用財產經營處分	一、市有不動產價格查估作業及調查表製作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市有不動產價格核定通知申購人繳款或辦理標售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市有不動產處分所有權移轉案件之用印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市有不動產開發會辦等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業務	一、協助各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各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相關事項之彙報、報表統計等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集 中 支 付 科	一、支付行政作業	一、市屬各機關學校員工薪津及退休人員退休金等發放日期通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年度收支結束期間通知市屬各機關學校配合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市庫支票簽發印鑑申請及更換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庫款支付錯誤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法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集中 支付科	一、支付行政作業	五、市庫轉帳繳納作業委託轉帳代繳約定異動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支付管制作業	一、建立市屬各機關歲出分配預算資料檔事項。	擬辦	核定					
		二、市屬各機關調整分配預算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三、市屬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災害準備金分配預算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四、市屬各機關應付歲出保留款分配預算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五、市屬各機關年度預算執行中變更用途別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六、市屬各機關墊付款案件建檔維護管制事項。	擬辦	核定					
		七、付款(轉帳)憑單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支付管理作業	一、空白市庫支票之領取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空白市庫支票之保管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市庫支票簽發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通匯(包括 E 企合成網)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退匯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法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集中 支付科	三、支付管理作 業	六、市庫支票之發放、 郵寄事項。	核定					
		七、受款人申請市庫支 票補發、換發、註 銷、取消劃線等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未兌市庫支票查催 作業。	核定					
		九、作廢之市庫支票保 管及報請監燬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付款(轉帳)憑單退 回理由單填發。	核定					
		十一、市屬各機關學校 列支情形之對 帳事項。	核定					
	四、支付帳務及 資料處理	一、庫款支付日、月、 年結帳及管理事 項。	核定					
		二、兌付支票之銷號處 理事項。	核定					
		三、支付帳務報表之編 報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支付帳務報表整 理、保管與歸檔事 項。	核定					
		五、市屬各機關學校簽 證人員印鑑之啟 用、更換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市屬各機關學校指 定領取市庫支票人 員印鑑之啟用、更 換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財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 務 項 目 及 內 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集 中 支 付 科	四、支付帳務及 資料處理	七、市屬各機關學校使用庫款支付管理查詢作業系統及憑單線上簽核資訊系統有關操作說明及釋疑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自發票日起逾5年未兌付市庫支票繳庫作業。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其他有關庫款集中支付業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各機關學校付款(轉帳)憑單批次審核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一、系統異常狀況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